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2.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3.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原审计机构大华已经连续多年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及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对本次变更事宜均无异议。

4. 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64 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历史沿革：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5)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6) 人员信息：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7) 业务信息：天职国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2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03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8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天职国际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人员 22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史志强，合伙人，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

司审计报告 3 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婧，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陈智，合伙人，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史志强先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婧女士和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智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依据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 2023 年度拟支付的审计费用共计 19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8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 2022 年度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6 年，其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原审计机构大华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在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64 次会议审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经核查,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 64 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本次变更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有利于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改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64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64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7次会议审议意见；
3. 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64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等证明文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